

2024年度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单 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由区政府办公室统一领导和管理，同时承担区委相关信访工作，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以及上级有关机关批转的信访事项，承办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信访事项。

（二）受理人民群众、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向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办理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传真、电话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到区委、区政府上访的群众。

（三）向有关镇（街道）和区直各部门（单位）转送、交办和督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区委、区政府批转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事项，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四）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者协调处理。

（五）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区委、区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征集社会各界对区委、区政府工作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向区委、区政府报告。

（六）综合分析、调查研究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

（七）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督促指导各镇（街道）、区直各部门（单位）的信访工作。

（八）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九）负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

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设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大对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力度，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网信科、督查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2.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18.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6.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2.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22.64	总计	62	522.6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22.64	52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04	4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17.37	41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284.86	2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32.51	13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4	5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4	5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3	2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1	3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2.64	390.14	132.5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04	285.53	132.51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17.37	284.86	132.51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284.86	284.86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32.51	0.00	132.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4	56.4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4	56.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3	20.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1	35.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2.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18.04	418.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44	56.4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81	17.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35	30.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2.64	522.6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2.64	总计	64	522.64	522.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522.64	390.14	132.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04	285.53	132.5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7	0.67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0.67	0.67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17.37	284.86	132.51
2014001	行政运行	284.86	284.86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32.51	0.00	13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4	56.4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4	56.4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3	20.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1	35.5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	17.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1	17.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5	30.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5	30.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5	30.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8.0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5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5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47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51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0.4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0.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0.68	公用经费合计					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4	0.00	0.64	0.00	0.64	0.00	0.64	0.00	0.64	0.00	0.6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22.64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11万元，下降2.99%。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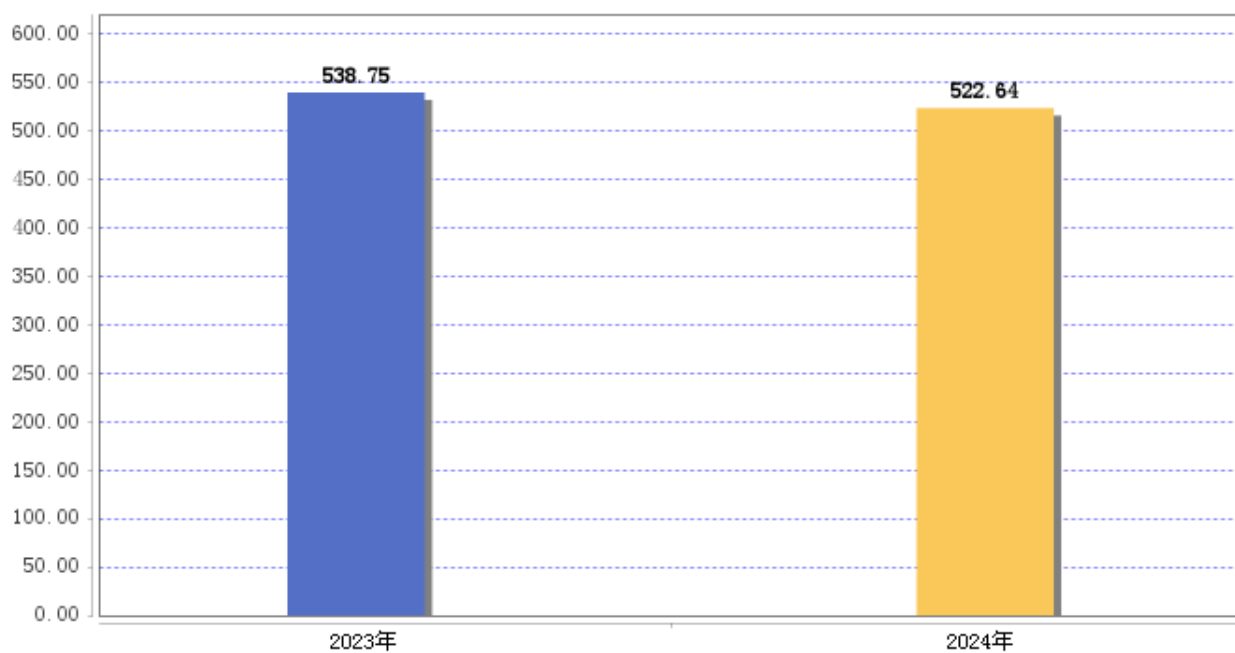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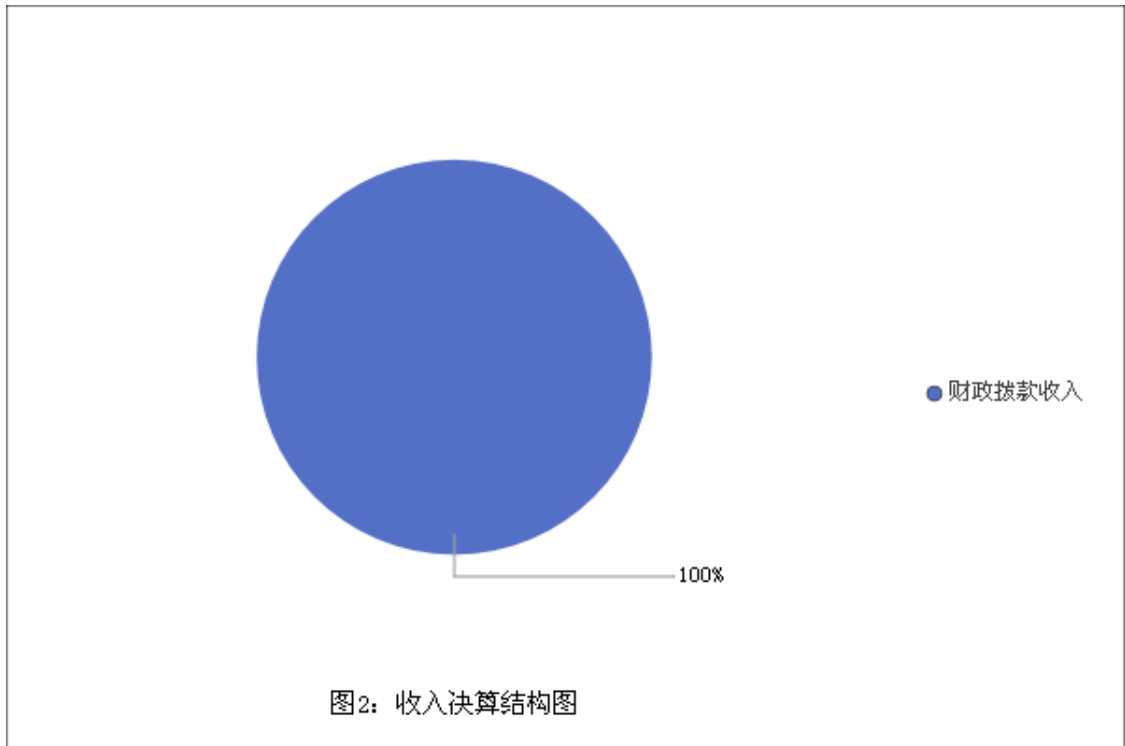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522.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2.6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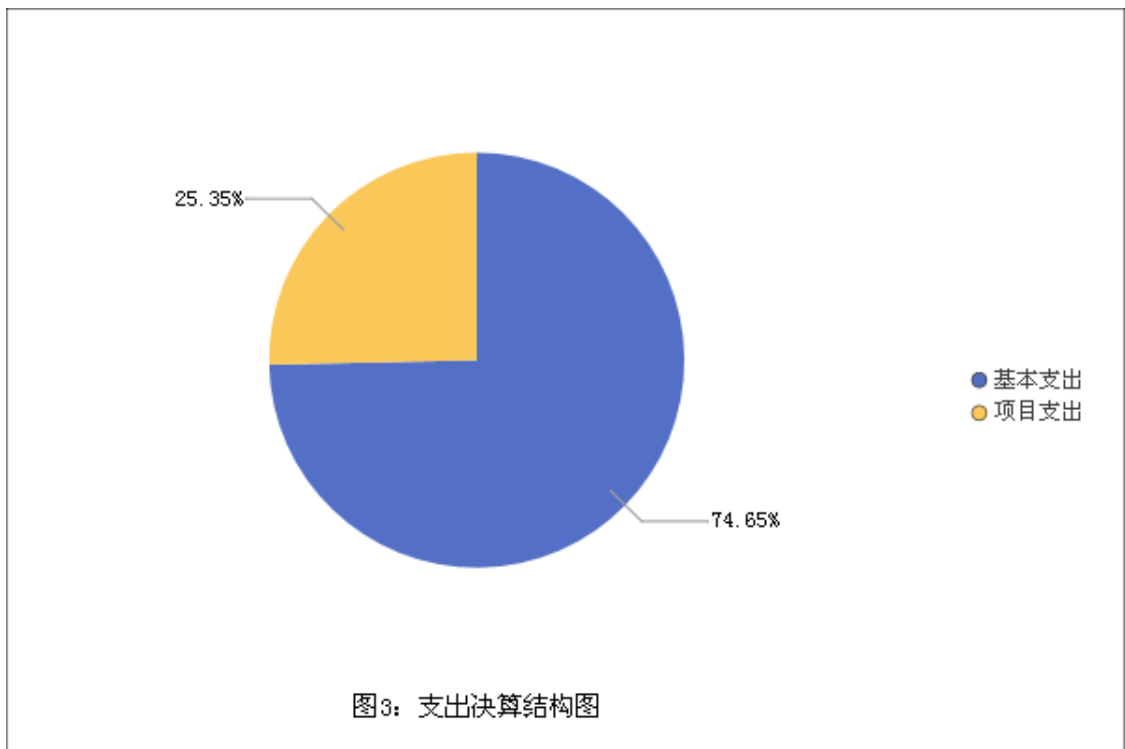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522.6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6.11万元，下降2.99%。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支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522.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0.14万元，占74.65%；项目支出132.51万元，占25.3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90.1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08万元，增长0.02%。主要是工资调整。

2、项目支出132.5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6.19万元，下降10.89%。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22.64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11万元，下降2.99%。主要是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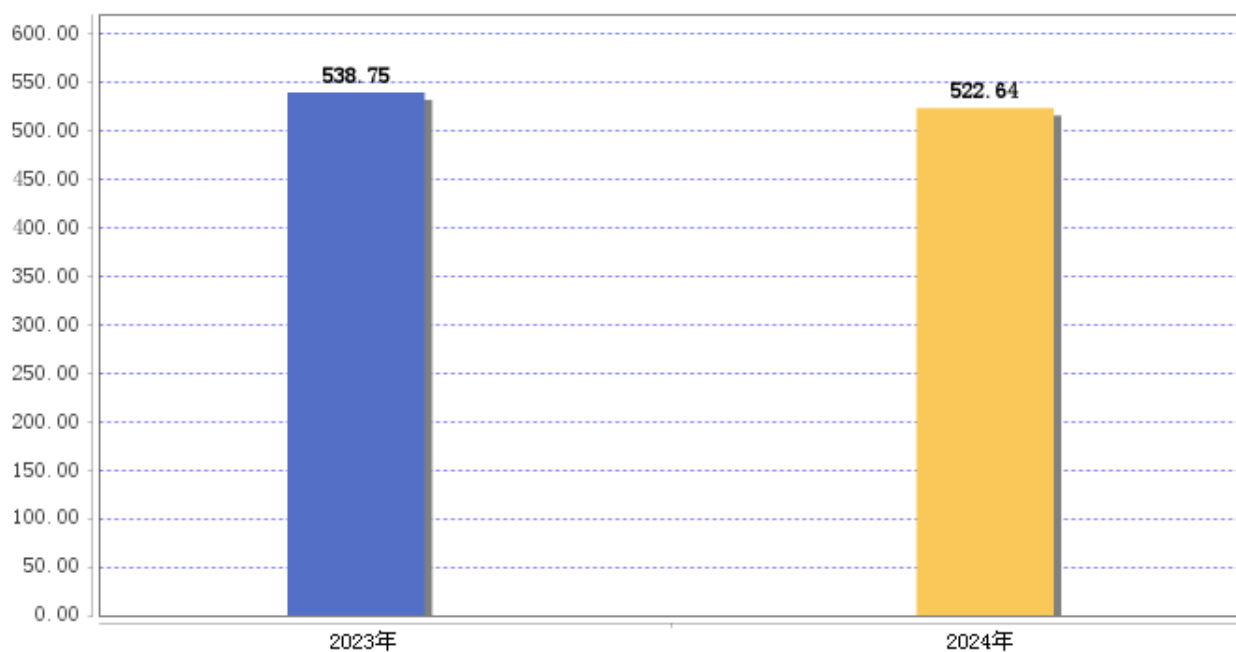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2.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11万元，下降2.99%。主要是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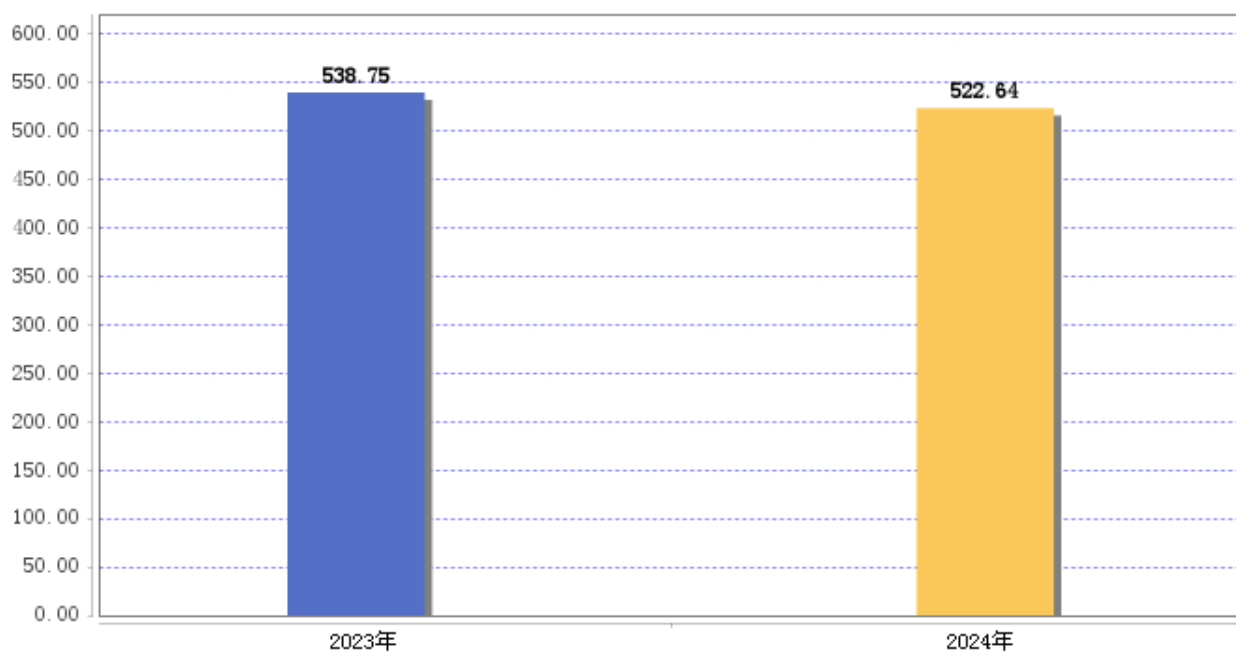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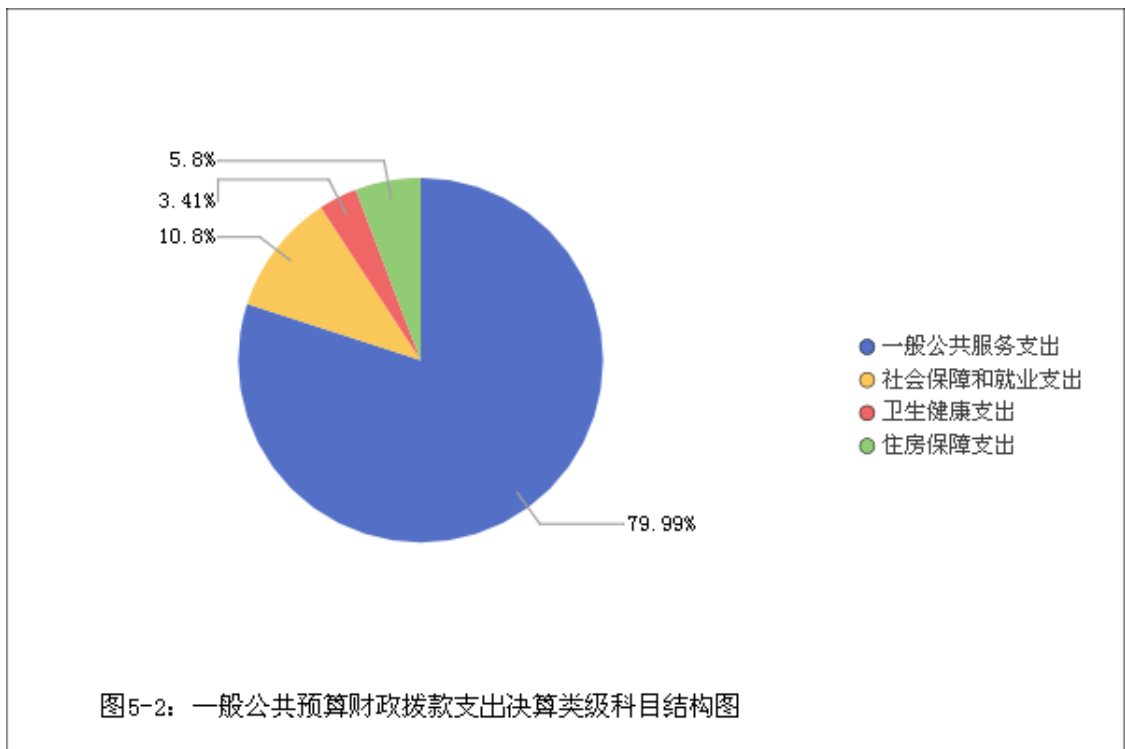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2.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418.04万元，占79.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6.44万元，占10.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7.81万元，占3.4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0.35万元，占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06.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2.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3.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重大活动节点多，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0.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97.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105.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重大活动多，项目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

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9.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4.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8.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1.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90.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80.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9.46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区信访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6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区信访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34万元，下降46.85%，主要原因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2.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应急通信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245.12万元，占兖州区信访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信访维稳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兖州区信访局2024年度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

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兖州区信访局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信访维稳经费"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在外办公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62分。全年预算数为5.58万元，执行数为5.37万元，完成预算的96.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资金支持，保障了局机关业务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门在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的手段不强、办法不多，一定程度制约了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和中期管理。合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质量指标设置，使项目达到预期目标。2.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7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29.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驻省驻京信访值班过程中的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等支出，保障了我区未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有待提升。预算内资金拨付到位的周期较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确定资金支出结构，规范资金的使用比例，做到专款专用，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使用进度进行有效监控；3.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省领导包保2件积案全部化解；中央联席办交办23件信访事项，目前已申请核减10件，上报化解13件，审核通过率100%；济宁市交办30件积案已全部化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有待提升。预算内资金拨付到位的周期较

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建议在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时，可根据工作任务，从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效益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并将工作内容指标化，明确指标标准值，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4.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95分。全年预算数为24.83万元，执行数4.83万元，完成预算的19.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驻省驻京信访值班过程中的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等支出，保障了我区未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门在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的手段不强、办法不多，一定程度制约了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和中期管理。合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质量指标设置，使项目达到预期目标。5. 信访稳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6分。全年预算数为86万元，执行数85.68万元，完成预算的9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驻省驻京信访值班过程中的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等支出，保障了我区未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有待提升。预算内资金拨付到位的周期较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确定资金支出结构，规范资金的使用比例，做到专款专用，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使用进度进行有效监控；6. 7. 值班经费、积案化解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信访局以“落实新《条例》、推进法治化、构建大格局”为主线，用心用情办好群众来信来访，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强化源头治理和

积案化解，全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全区信访稳定形势总体向好、大局平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门在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的手段不强、办法不多，一定程度制约了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和中期管理。合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质量指标设置，使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97”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信访事项及行政运行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主要用于信访业务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

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医疗保障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	--	--	--	--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 兖州区信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在外办公运转经费	兖州区信访局	99.62	优
2	信访维稳经费	兖州区信访局	99.97	优
3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	兖州区信访局	90.00	优
4	信访维稳经费	兖州区信访局	91.95	优
5	信访稳定工作经费	兖州区信访局	99.96	优
6	2024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兖州区信访局	100.00	优
7	值班经费、积案化解资金	兖州区信访局	100.0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在外办公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8	5.58	5.37	10	96.24%	9.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8	5.58	5.3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为信访局设施设备日常维护支出提供资金保障，保障局机关业务正常运转。 目标2：对局前院及后院保洁服务提供资金保障，为局机关正常运转提供后勤保障。			通过资金支持，保障了局机关业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养护及院内清洁费用成本控制	≤2.4万元	2.4万元	3	3	
			办公楼内设备维护费用成本控制	≤1.1万元	0.89万元	3	3	
			保洁人员工资成本	≤2000元/月	2000元/月	2	2	
			劳务费成本控制	≤2.08万元	2.08万元	2	2	
年度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洁人员数量	1人	1人	5	5	
			聘用辅助人员数量	1人	1人	5	5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10	10	
			保洁工作不到位现象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时效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数量	≥1个	2个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9.6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30	29.92	10	99.73%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30	29.9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驻省驻京信访值班过程中的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等支出，保障我区不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我区社会大局稳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日常驻省、驻京安保维稳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坚决防止发生”、实现“零上访”、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的根本目标，突出四个强化，狠抓措施落			通过保障驻省驻京信访值班过程中的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等支出，保障了我区未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指标	≤30万元	29.92万元	4	4		
			驻京信访值班定额标准	≤680元/天	680元/天	2	2		
			驻省信访值班定额标准	≤560元/天	560元/天	2	2		
			驻济宁市信访值班定额标准	≤550元/天	550元/天	2	2		
年度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驻京值班天数	≥300天	300天	10	10		
			长期驻省值班天数	≥300天	300天	10	10		
			重大活动及敏感时期值班人数	≥6人	6人	10	10		
		质量指标	值班人员按时到岗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值班人员在岗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越级访总量下降率	≥5%	5%	10	10	
				造成重大影响信访案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值班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2024年度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评 价 机 构： 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

2025年6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3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3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一）总体绩效目标.....	4
（二）2024年度绩效目标.....	4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等.....	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四、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绩效分析.....	1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4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八、有关建议.....	15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近年来，我区越级访出现明显反弹，为及时有效防范和处置去市、到省、进京上访，做好重大敏感时期信访稳定工作，确保我区不出现重大信访问题，维护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预算安排总计30万元，其中2024年年初预算资金20万元，2024年6月份根据工作需要追加资金10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2024年总计支出29.92万元，执行率为99.73%。

项目资金依据区财政局关于差旅费报销等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表 1. 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万元)	调整后预算 (万元)	预算执行 (万元)	备注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	20	30	29.92	
合 计	20	30	29.92	

（二）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区信访局采取平战结合，全力做好维稳安保工作。平常时期，启动常态化驻京驻省值班工作，重大活动和重点敏感时期，全面启动战时机制，增加值班力量，实行 24 小时值班，统筹协调、高效运转，确保不发生重大重大信访问题。

该项资金于 2024 年 1 月，由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向济宁市兖州区政府申请并得到批复，计划用于 1 个项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通过保障在外值班工作的差旅费及车辆租赁费等支出，确保越级访“降量退位”，有力维护全区社会大局的持续和谐稳定。2024 年底项目实施进度为 99.73%。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委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吸附能力，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做到“五化”、“四到位”，更好维护群众合法权益、防范化解涉访风险、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2024年度绩效目标目标

通过保障在外值班工作的差旅费及车辆租赁费等支出，确保越级访“降量退位”，有力维护2024年全区社会大局的持续和谐稳定。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济宁市兖州区信访局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信访局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

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区信访局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信访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业务经费项目区级财政资金，评价范围包含：项目决策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产出情况、取得效益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信访业务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财政政策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开展专项业务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

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 决策类指标（10分）

①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②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③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0分）

①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②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40分）

①产出数量，设置各级值班工作时间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产出质量，设置重点任务完成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③产出时效，设置重点任务完成及时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分）

①社会效益，设置越级访总量下降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业务是否达到目标要求。

②可持续影响，设置了不出现重大信访问题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业务费项目是否维护了社会稳定。

③满意度，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值班人员满意程度。

4.绩效评价标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③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④《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⑤《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

⑥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⑦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成立了由区信访局负责人带头的绩效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8和相关注意事项。

(2) 评价工作组成员与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

3.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4年12月20日-12月3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 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 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 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相

关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4.综合分析撰写报告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并撰写报告。

四、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项目能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工作。通过完成信访值班工作，完成了相关政策的任务目标。

（二）绩效分析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编制的《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对信访稳定工作经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99.97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19.97分；产出类指标分值40分，得分40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详见表2。

表2.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0	10

过 程	20	19.97
产 出	40	40
效 益	30	3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 10 分。具体情况见表 3。

表3.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1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1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 计	10	10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财政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立项依据充分，故本指标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分值1分，得分1分。

本项目严格按有关规章制度进行管理，活动项目立项、资金使用等严格规范，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分配、资金落实、完成

时限等均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目标制定合理，故本指标得2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1分，得分1分。

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故本指标得1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故本指标得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资金分配完全按照财政要求，合理合法，故本指标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0分，综合得分19.97分。

1.资金到位率：分值3分，得分3分。

项目资金2024年度30万元，到位30万元，全部到位，故本指标得3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5分，得分4.97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付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3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 29.9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3%。故本项指标得分为4.97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指标得2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2分，得分2分。

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指标得2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4分，得分4分。

财务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工作成果明显。本项指标得4分。

6.成本控制有效性：分值4分，得分4分。

成本控制在预算成本以内，本项指标得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实际完成率和质量达标率两部分，标准分值40分，综合得分40分。

1.长期驻京值班天数：分值10分，得分10分。

2.长期驻省值班天数：分值10分，得分10分。

3.重大活动及敏感时期值班人数：分值10分，得分10分。

4.值班人员按时到岗率：分值5分，得分5分。

5.值班人员到岗时间：分值5分，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

1.社会效益：分值10分，得分10分。

2024年我区越级访下降率达到了5%，达到了预期目标，本项得10分。

2.可持续影响：分值10分，得分10分。

本年度未发生造成重大影响信访案件，达到了预期目标，本项得10分。

3.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分。

值班人员对信访工作开展情况满意度达到了90%以上，本项得10分。

六、主要经验做法、

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信访局以“落实新《条例》、推进法治化、构建大格局”为主线，用心用情办好群众来信来访，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强化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全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全区信访稳定形势总体向好、大局平稳。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在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的手段不强、办法不多，一定程度制约了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

2、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有待提升。预算内资金拨付到位的周期较长，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

八、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和中期管理。合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质量指标设置，使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确定资金支出结构，规范资金的使用比例，做到专款专用，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使用进度进行有效监控；

2.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在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时，可根据工作任务，从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效益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并将工作内容指标化，明确指标标准值，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 附件：
1.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2.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1

区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信访维稳经费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2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等要求；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立项程序规范性（1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上级要求	现场检查
	绩效目标（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分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预算批复	预算批复	现场检查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预算批复	预算批复	现场检查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60%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3	财务凭证	财务一体化系统	现场检查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率=100%时，指标得满分；资金使用率≥60%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 ，计算公式为：得分=（资金使用率-60%）/（1-60%）×指标分值。资金使用率<60%，指标不得分。	4.97	财务凭证	财务一体化系统	现场检查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分的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2	财务凭证	财务一体化系统	现场检查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项目资金使用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	现场检查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	项目资金使用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上级政策文件	现场检查

		成本控制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①项目实施成本有明确的标准，列示标准来源，②成本支出按照标准严格执行，未超出成本控制价。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4	项目资金使用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上级政策文件	现场检查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0分）	长期驻京值天数（10分）	考核驻京值班人员工作开展情况，要求驻京值班天数至少300天。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产出数量（10分）	长期驻省值天数（10分）	考核驻省值班人员工作开展情况，要求驻省值班天数至少300天。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产出数量（10分）	重大活动及敏感时期值班人数（10分）	考核重大活动及敏感时期值班人数，要求至少6人。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产出质量（5分）	值班人员按时到岗率（5分）	考核值班人员工作质量，要求按时到岗率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5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产出时效（5分）	值班人员到岗时间（5分）	考核值班人员在岗工作时间，要求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5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10分）	越级访总量下降率（10分）	考核越级访总量下降情况，反映越级访治理工作开展成效。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社会效益（10分）	造成重大影响信访案件发生次数（10分）	考核本年度是否发生造成重大影响的信访案件，反映本年度信访值班工作开展成效。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的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满意度（10分）	值班人员满意度（10分）	反映值班人员对信访值班工作开展情况满意程度。	指标值≥90%，得满分，指标值<90%，指标值每低1%，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工作总结	三定方案	现场检查
合计			——	——	99.97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区信访局	无
	2		
	3		
			
资金落实存在的问题	1	区信访局	无
	2		
	3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区信访局	无
	2		
	3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区信访局	无
	2		
	3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区信访局	无
	2		
	3		
			
备 注：			